**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 重庆东站片区集中能源供应项目运营期收费标准最高限价审核工作 项目**

**比选文件**

我司拟开展 重庆东站片区集中能源供应项目运营期收费标准最高限价**审核**工作 前期专项咨询服务工作，本次前期专项咨询服务工作实施单位的确定将采用比选方式进行，比选人可同时参与多项投标，但不得承担同一项目的编制及审核工作。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  |  |
| --- | --- |
| 一、项目概况 | |
| ★项目名称 | 重庆东站片区集中能源供应项目运营期收费标准最高限价审核工作 |
| ★项目投资 | 片区集中能源供应项目暂定总投资约6.72亿 |
| ★项目具体概况 | 项目位于重庆东站片区3.47平方公里范围内。片区集中能源供应系统包括能源集中供应站2座、市政管网系统及地块内的管网系统。 |
| ★工期 | 片区集中能源供应项目运营期收费标准的审核工作：20日历天 |
| ★预计开工时间 | 2023年2月 |
| 二、参与比选人须知 | |
| ★比选范围及内容 | 片区集中能源供应项目运营期收费标准的审核工作； |
| ★参与比选人资格要求 | 参与片区集中能源供应项目价格审核工作的比选人应具有片区集中能源供应运营期收费价格相关业绩1个（含项目申请报告、预算、招标控制价编制或审核等）或其他市政类（垃圾站、自来水、燃气等）价格审审核相关业绩，签订的相关造价咨询合同为投标截止日前5年内，指2018年1月30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
| ★比选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比选文件份数 | 1. 递交时间： 于2023年2月27日14时30分截止。（暂定，挂网后5个工作日）  2. 递交地点：重庆市南岸区茶园金隅时代之星A座（10楼会议室）  3. 比选时间： 于2023年2月27日14时30分（暂定，挂网后5个工作日）  4. 比选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1份 |
| ★限价及比选报价要求 | 片区集中能源供应项目运营期收费标准的审核工作最高限价为9万； |
| 比选报价要求：本次比选报价为全费用包干固定总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专家费、规费、税金以及本项目备案与验收、其他风险等相关手续的所有费用。结算时综合包干总价不作任何调整。 |
| ★费用支付方式 | 第一次支付：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付款申请和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三十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额的10%；  第二次支付：编制成果完成审核后，支付合同额的90%，结算并付清合同余额； |
| 其他需告知比选被邀请人的要求 | 1. 比选人可同时参与多项投标，但不得承担同一项目的编制及审核工作。例如，比选人参加集中能源供应项目运营期收费标准最高限价的编制工作后，不得承担集中能源供应项目的价格审核工作，但可参加分质集中供水项目的价格审核工作 2. 若比选人同时在同一项目的编制及审核的比选中排名第一，则由比选人选择一项（编制或审核）开展下部工作，未选择的项目由排名第二的比选人承担。 |
| 三、评选程序 | |
|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比选：  1.宣布比选纪律；  2.宣布比选人、评审小组、记录人、监督人等；  3.公布在截止时间前递交比选文件的比选人名称，并确认比选人是否到场，比选人未派人参加或配出人员经核验身份材料不合格的，视为对比选结果无异议权；  4.当众开封查验响应性文件，宣读报价书，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报价。  5.评审小组对比选文件进行评审，在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邀请函要求的情况下，最低报价比选人作为本次项目的中选人，对未中选情况不做解释。 | |
| ★四、评选、定选方式（举例） | |
| 当众开封查验响应性文件，宣读报价书，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报价后离场，评选小组对比选文件进行评审，在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情况下，所有参与比选人（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及资质业绩人员不符合要求的为废标，不参与评选）的**比选单项报价中以报价最低**的潜在比选单位为第一候选单位，对未中选情况不做解释。 | |
| ★五、比选文件组成及要求 | |
| 1、比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比选函及报价清单；★（2）营业执照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4）公司业绩证明材料（项目合同书及批复复印件）；（5）拟派人员及资格、职称证书、及社保；  ★2、要求提供的资料均需加盖鲜章，所有资料密封并在密封袋上写明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 |
| 六、否决比选条款 | |
| 1、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比选文件；  2、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不齐全，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不符合；  4、业绩证明材料不符合文件上述要求，审查内容：合同时间、合同服务内容（提供合同复印件）。字迹不清晰或难以辨认视为不符合要求；  5、人员社保证明材料不符合或未加盖公章；  6、比选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  7、发现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

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09日

★格式一 比 选 函

：

根据贵方 项目的比选文件，本公司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本公司 （参与比选人名称），提交本比选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愿意接受比选文件中提出的酬金支付方式与合同条款并报价XXXX.XX元作为本项目报价。（所填报数字必须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

(2)我们已详细阅读了比选文件全部内容，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我们保证根据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不得要求变更我司所报金额。

(4)本比选函自开启之日起至项目全部完成之内有效。

(5)中标后，若无正当理由弃标，则贵方有权向我们索赔0.3倍最高限价金额，计XXXXX（¥XXXX万元）。

报价人全称（公章）：

通信地址：

电话、传真：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格式二  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清单名称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元） | | |  | | |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注册地址）的     （公司名称）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的报价以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等全权负责，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报价单位名称（盖章）：

报价单位地址：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代理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格式四 业绩证明材料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以上工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格式五 拟投入项目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资质证书/职称 | 专业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注：1.加“**★”条款为比选比选文件中必须明确的事项，其他条款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增减。

### 2.竞争谈判函和商务洽谈函的内容可参考比选文件进行编制。